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国际医学

公告编号：2021-012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3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1年3月22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形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史今董事长主持。

经会议认真、细致地讨论和投票表决，通过了下述决议：

一、通过《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其他管理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订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公司拟向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其他管理骨干等授予不超过 35,299,176 股限制性股票，约占本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2,275,927,350 股的 1.55%。本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已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 35,299,176 股 A 股普通股。

本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不超过 571 人，其中核心技术（业务）人员获授的数量占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76.36%。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5.86 元/股。

因董事史今、王爱萍、刘瑞轩、孙文国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二、通过《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保证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范运行，公司制订了《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因董事史今、王爱萍、刘瑞轩、孙文国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三、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保证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全权办理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和授予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书面协议，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等；

4、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解锁资格、解锁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5、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锁；

6、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锁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锁定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

7、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锁定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事宜；

8、授权董事会决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予

以回购注销、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及相关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公司激励计划等；

9、授权董事会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0、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

11、授权董事会为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委任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

12、授权董事会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13、以上股东大会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为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期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因董事史今、王爱萍、刘瑞轩、孙文国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

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54号），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304,878,048股，于2021年1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等相关手续，并于2021年2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登记到账后，公司总股本变为2,275,927,350股，注册资本由1,971,049,302元变更为2,275,927,350元。2021年1月22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1）0006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完成情况，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的规定，现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作如下修改：

1、原章程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71,049,302元。

修改为：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75,927,350元。

2、原章程第十八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1,971,049,302股。

修改为：第十八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2,275,927,350股。

3、原章程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971,049,302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971,049,302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修改为：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275,927,350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2,275,927,350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本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由于公司2016年对全资子公司西安高新医院有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8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将于近日到期,为保证子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满足其资金需求,公司拟继续为全资子公司西安高新医院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8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有效期为五年。

本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决定 2021 年 4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